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3-028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尔泰	股票代码	0012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炜	王寅	
办公地址	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电话	0566-5299004	0566-5299004	
电子信箱	huatai0008@163.com	huatai000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1,910,062.44	1,128,702,507.81	-2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446,712.33	144,892,762.68	-5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286,407.65	126,568,798.19	-6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890,923.07	47,261,990.18	-40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44	-5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44	-5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7.31%	-4.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90,531,384.78	2,916,992,850.46	-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6,664,727.18	2,075,281,795.19	1.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7%	140,628,500.00	140,628,500.00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2%	34,597,100.00	34,597,100.00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5%	27,379,000.00			
黄文明	境内自然人	4.12%	13,689,500.00	10,267,125.00		
顾建农	境内自然人	1.43%	4,754,400.00			
吴李杰	境内自然人	1.41%	4,679,320.00	4,679,320.00		
王新武	境内自然人	0.86%	2,867,433.00			
赵红林	境内自然人	0.58%	1,922,700.00			
陈亦飞	境内自然人	0.33%	1,095,200.00			
徐秀芹	境内自然人	0.33%	1,087,15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尧诚集团目前持有公司 42.37% 的股份；吴李杰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41% 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尧诚集团 25.83% 的股份，任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吴李杰先生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33,187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318.7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报告期内，公司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已按既定计划完成工程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试生产方案及装置试生产条件经专家评审通过，并进入试生产阶段，项目整体进度符合公司项目建设安排。后续公司将对设备装置进行调整优化，逐步实现项目达产达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公司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试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3、报告期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 15 万吨/年稀硝酸装置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 21,708.20 万元建设 15 万吨/年稀硝酸装置项目，实现生产能力配套，优化企业产品结构，增强企业综合竞争能力。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稀硝酸装置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4、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与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凌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书》，约定鸿凌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力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鸿力公司 100%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毕，鸿力公司更名为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吴炜。

2023 年 7 月 31 日，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煤炭及制品销售；纸浆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